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
对松德智慧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
有关财务事项的说明

目　录

一、 有关财务事项的说明 **1-5**

二、 本所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三、 签字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复印件）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Rui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 8 号院 7 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 5-11 层
Postal Address:5-11/F,West Tower of China Overseas Property Plaza, Building 7,NO.8,Yongdingmen Xibinhe Road,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邮政编码（Post Code）：100077
电话（Tel）：+86(10)88095588 传真（Fax）：+86(10)88091190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
对松德智慧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
有关财务事项的说明

深圳证券交易所：

贵交易所于 2018 年 5 月 23 日下发关于对松德智慧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创业板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8】第 17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松德智慧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智慧松德”或“公司”)重组预案审计机构，对问询函中提到的需要会计师发表专项意见的事项说明如下：

一、说明截至目前，财务顾问、审计机构、评估机构、律师事务所对德森精密的审计、评估、尽职调查工作进度；

回复：目前外勤现场审计已经结束，处于撰写报告、供应商、客户走访、催收函证的阶段。

二、核查说明德森精密经审计或初步审计的 2017 年净利润及其他主要财务数据是否和预案中披露内容存在差异，如存在，请说明原因并分析对标的资产估值的影响。

1、经初步审计的 2017 年度的净利润及其他主要财务数据

（1）资产负债表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资产总额	12,510.69
负债总额	5,587.08
所有者权益	6,923.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6,923.51
资产负债率	44.66

（2）利润表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营业收入	13,520.35
利润总额	1,947.27
净利润	1,665.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65.16
毛利率	41.25

2、初步审计结果 2017 年度与预案的比较（单位：万元）

项目	预案金额	审计金额	差异
资产总额	12,510.69	12,510.69	0.00
负债总额	5,587.08	5,587.08	0.00
所有者权益	6,923.51	6,923.51	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6,923.51	6,923.51	0.00
资产负债率	44.66	44.66	0.00
营业收入	13,520.35	13,520.35	0.00
利润总额	1,947.27	1,947.27	0.00
净利润	1,665.16	1,665.16	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65.16	1,665.16	0.00
毛利率	41.25	41.25	0.00

三、请你公司核实说明举报内容是否属实，预案披露信息是否真实、准确。请会计师、财务顾问说明对标的公司业绩真实性所实施的核查方式、过程、覆盖范围和结论，分析说明核查工作是否存在重要缺陷或障碍。

回复：

1、主要核查方式

（1）查询公司银行开户清单，打印银行对账单并与公司账面记录进行核对，检查银行对账单的收付款人是否与账面记录一致，对公司报告期内所有银行进行现场函证；查询公司贷款卡信息，核对公司贷款、应付票据等债务是否与账面记录一致。

（2）核对公司产品生产记录、发货记录、客户设备安装调试记录和证明，检查销售合同、发票开具信息、客户回款信息，以确定销售是否属实；

（3）对主要供应商和客户进行函证、现场走访核查，以确定交易额、余额、交易价格等是否真实准确、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对主要客户和供应商工商信息进行查询，以确定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拟函证和走访的覆盖范围是 2016 年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为 91.06%，销售额（含税）的比例为 71.45%；2017 年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为 86.99%，销售额（含税）的比例为 73.55%；目前的回函和已经走访的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6,001.25	3,561.83
销售额（含税）	15,838.40	9,422.81
应收账款回函额	3,051.88	1,791.54
应收账款回函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50.85%	50.30%
销售额（含税）回函金额	6,653.15	3,465.82
销售额（含税）回函金额回函占销售额的比例	42.01%	36.78%
应收账款走访（已获取访谈稿）金额	1,726.82	1,309.21
应收账款走访金额（已获取访谈稿）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28.77%	36.76%
销售额（含税）走访（已获取访谈稿）金额	4,338.57	2,560.87
销售额（含税）走访金额（已获取访谈稿）占销售额的比例	27.39%	27.18%
应收账款回函及走访（已获取访谈稿）金额	3,824.92	2,155.81
应收账款回函及走访（已获取访谈稿）金额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63.74%	60.53%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销售额（含税）回函金额及走访（已获取访谈稿）金额	8,678.49	4,566.88
销售额（含税）回函金额及走访（已获取访谈稿）金额占销售额的比例	54.79%	48.47%
应收账款（已走访尚未获取访谈稿）金额	233.14	373.97
应收账款（已走访尚未获取访谈稿）金额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3.88%	10.50%
销售额（含税）（已走访尚未获取访谈稿）金额	341.33	680.22
销售额（含税）（已走访尚未获取访谈稿）金额占销售额的比例	2.16%	7.22%
应收账款回函及走访（已获取访谈稿及未获取访谈稿）金额	4,058.06	2,529.78
应收账款回函及走访（已获取访谈稿及未获取访谈稿）金额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67.62%	71.02%
销售额（含税）回函金额及走访（已获取访谈稿及未获取访谈稿）金额	9,019.82	5,247.10
销售额（含税）回函金额及走访（已获取访谈稿及未获取访谈稿）金额占销售额的比例	56.95%	55.69%

（4）根据采购记录、发货记录、客户验收单等资料对采购和销售进行截止性检查，以确定是否存在跨期入账情况。

（5）根据工程部 BOM 表的主要材料，现场核查 BOM 表的完整性，以确定 BOM 表是否真实准确，并测算出产品成本是否与公司账面产品成本存在重大差异。

（6）对存货进行监盘，以确定期末存货数量是否正确，对公司成本的归集、分配和结转进行重新计算，以确定成本核算是否准确完整。

（7）对公司费用类进行分析新比较、检查凭证、原始单据核对、截止性测试，以确定费用类项目是否真实、准确、完整。

（8）对公司控股股东的银行账户进行查询，以确定是否存在代垫费用、代收货款等情况。

2、核查结论

由于我们尚未按照计划完成函证和走访程序，暂时不能对整体发表结论性意见，对于我们已经走访和函证部分，尚未发现公司存在虚假交易情形。根据目前工作进展，本次重组中核查工作不存在重要缺陷或障碍。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八年五月二十五日